

北海银河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海银河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就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公司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4、会议时间：2014年1月29日上午9:30。
-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方式。
- 6、股权登记日：2014年1月24日
- 7、会议出席人员
 - (1) 截止2014年1月2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或其授权委托的代理人。
 -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公司邀请人员。
- 8、会议地点：广西北海市银河投资软件园综合办公楼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议案具体明确，审议如下议案：

议案一	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1 提名唐新林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1.2 提名卢安军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1.3 提名叶德斌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1.4 提名唐捷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1.5 提名李东红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1.6 提名蒋大兴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1.7 提名廖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议案二	2、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1 提名刘琛如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2.2 提名喻辉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2.3 提名蔡琼瑶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议案一已经公司七届二十五次董事会会议通过，董事会决议公告已刊登于2014年1月14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议案二已经公司七届十六次监事会会议通过，监事会决议公告已刊登于2014年1月14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须经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关部门对其任职资格及独立性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正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时上述议案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将实行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其中公司董事会的非独立董事与独立董事分开进行投票表决。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登记方式：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登记。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登记；法人股东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2、登记时间：2014年1月27日上午9：00—11：00，下午3：00—5：00。

3、登记地点：银河投资董事会秘书处

四、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广西北海市银河软件科技园综合办公楼，北海银河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邮政编码：536000

联系电话：0779-3202636

传 真：0779-3926916

联 系 人：卢安军、邓丽芳

2、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预计半天，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五、授权委托书样式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 / 本单位出席北海银河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本人/本单位（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	赞成 划√	反对 划×	弃权 划○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1 提名唐新林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1.2 提名卢安军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1.3 提名叶德斌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1.4 提名唐捷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1.5 提名李东红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1.6 提名蒋大兴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1.7 提名廖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1 提名刘琛如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2.2 提名喻辉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2.3 提名蔡琼瑶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注：委托人应决定对上述审议议案选择投票赞成、反对、弃权并在相应表格标识，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则视为授权委托股东对该授权委托无效。如未选择的，视为全权委托受托人行使投票权。

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六、备查文件

- 1、北海银河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第七届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海银河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一月十三日